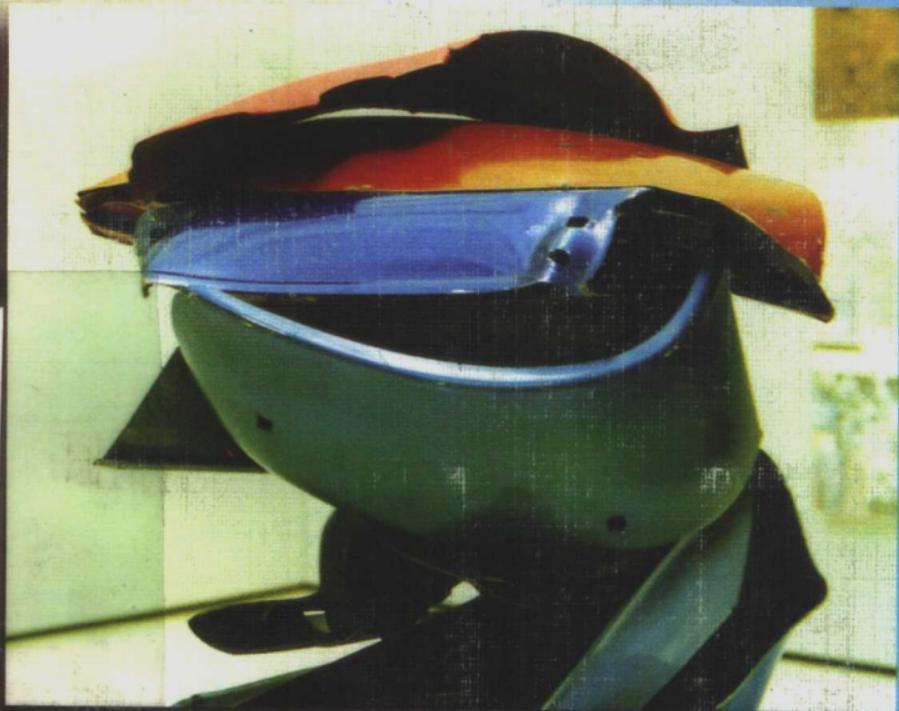


法国廿世纪文学丛书

FAGUOERSHISHIJI WENXUECONGSHU

摩托车·闲暇



安·皮·德·芒迪亚格著 周国栋 李胥森译

◎柳鸣九 主编



FAGUO
ERSHISHIJI
WENXUE
CONGSHU

摩托车·闲暇

安·皮·德·芒迪亚格著 周国栋 李胥森著



F · 20

丛书



0000127758

411837

安徽文艺出版社

法国 20 世纪文学丛书 [法]安·皮·德·芒迪亚格 著
摩托车·闲暇 周国栋 李胥森 译

责任编辑:徐海燕

出 版:安徽文艺出版社(合肥市金寨路 381 号)

邮政编码:230063

发 行:安徽省新华书店

印 刷:安徽新华印刷厂

开 本:787×1092 1/36

印 张:13.25

字 数:230,000

版 次:1997 年 5 月第 1 版 1997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ISBN 7-5396-1517-6/I · 1409

定 价:15.90 元

(本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及时向承印厂调换)

目 次

- 从十九世纪包法利夫人到二十世纪包法利夫人
(译本序) 柳鸣九
- 摩托车 周国栋译(17)
- 闲暇中的心理张力及其他(译本序) 柳鸣九
- 闲暇 李胥森译(191)
- 作者简介 周国栋(417)

摩 托 车

A. P. de Mandiagues

La Marges

Gallimard, 1967

La Motocyclette

Gallimard, 1963

本书出版承法国外交部资助，谨致谢意

译本序

从十九世纪包法利夫人 到二十世纪包法利夫人

柳鸣九

在福楼拜的名著《包法利夫人》的第二部第九章里，有一节对包法利夫人“想入非非”之举的描写：

有一天早上夏尔天不亮就出去了，她忽然想入非非，想在这个时候去看鲁道尔夫。到余谢特要不了多少时间，在那里待一个钟头回永维，人们还会在睡觉，想到这里她心急似火；不多一会儿她就头也不回快步地在草场上走了。

这时天刚刚发白。从远处她认出她情人的房子，上面的两个带燕子尾巴的风标嵌在灰暗的天幕上，显出黑黝黝的颜色。

在农庄庄院的后面有一所大房子，这一定是庄屋。她走了进去，就仿佛门见了她就自动

开了似的。她顺着笔直的楼梯走上去，进入一道走廊。她启开一道门的门栓，马上看到房间深处睡着一个男人。他就是鲁道尔夫。她情不自禁地发出一声惊叫。

“是你来了！是你来了！”他重复着说，“你怎么能来的？……呀！你的衣服都湿了！”

“我爱你！”她搂住他的脖子答道。

第一次大胆的尝试成功之后，每一次夏尔出去得早，她都很快穿上衣服，悄悄地走上通往河边的台阶。

可是有时供牛走的木板桥会被抽掉，这时她就得顺河畔的墙边走；河岸很滑，为了怕摔倒，她得用手抓住香罗兰的枯萎的桔梗。然后她高一脚低一脚从刚翻过的地里穿过，时而摔倒，穿着小巧靴子的脚时而陷到土块里。她的披巾挽在头上，在草场的晨风中飘动着。她害怕牛，开始跑了起来；她到达时气喘吁吁，面颊绯红，全身散发出一种树木青草和新鲜空气的清新的香味。这时鲁道尔夫还在梦乡。她就像春天的早晨一样，来到他的房间里。

窗上的黄窗帘悄悄透进一道重浊的黄光。爱玛眨动着眼睛摸索着往前走，露珠在头发上挂着，绕在脸周围，宛如一道黄玉做成的光环。鲁道尔夫含笑把她拉到身边，紧紧地搂在怀里。

在小说里，某个早晨的这一“想入非非”之举完

成后，又一再重复，从“第一次”发展为“每一次”，变成一种习惯，持续了相当一个时期，因此长篇小说中的这一节虽然篇幅不长，但其叙述时间的跨度却是相当长的。

《摩托车》这部小说所写的，其实也是女主人公雷贝卡一天早晨的包法利夫人式的“想入非非”之举，然而在整部小说里，这一举动，没有最后完成，当雷贝卡快要达到她的“鲁道尔夫”的身边的时候，却在路上死于车祸，整个小说叙述时间的跨度不过两个小时左右。

同是女人想入非非的偷情之举，一个持续了一段时期，却只在小说中占不到两页的篇幅；一个只进行了两三个小时，却铺陈为一本书。叙述艺术之伸缩，全在于叙述上帝的匠心安排，而叙述艺术的高下，则在于不同叙述上帝的叙述功力，当然，福楼拜的精练浓缩术有它的高妙，而芒迪亚格的铺陈法也自有其讲究。

在《摩托车》里，既然生活进程所占有的实际时间只有短短的两个多小时，芒迪亚格就必须采用只有两个方法来保证作品达到长篇小说的叙述规模，一个是把单位时间里的空间予以放大，一个则是在实际时间的框架里，开拓出丰富的心理时间的内容。

当福楼拜写下这样的句子：“可是有时供牛走的木板桥会被抽掉，这时她就得顺河边的墙边走”时，他实际上是用望远镜观察女主人公的行动，只注意到、只叙述出她行动的整体与概略。芒迪亚格如果

也用此法写观察他的女主人公的行动，他所见到的，他所能作品中描述的，也就会很有限了。不，他不能用望远镜去观察，他得用放大镜、甚至显微镜去观察，这样，雷贝卡如何出家门，如何上路，如何驾着摩托车在路上行驶飞奔以及路途中每一段行程的具体情况、细微末节以及种种景象，他都看在眼里，他都把它们展示在小说里。这是一种把单位时间的生活内容，最大限度发掘出来、表现出来的方法，它实际上就是把单位时间里的空间最大限度地加以放大并投射在小说荧屏上的方法。也许，人们会指出，这岂不是一种自然主义的罗列？岂不是一种繁琐的描写？似乎可以这么说。也正因为如此，我们才随着雷贝卡的摩托车从法国阿格诺到德国的海德堡，把一两百公里路途上的城乡风光，自然景物看了一个饱够，在这个意义上，这部小说是法国西部与德国东部边境地区的一张细部地图，一份详尽的旅行说明。人们可以在实际旅行中不厌烦地观看沿途的风光，但不见得面对这种带有导游性的文学描写会始终保持持久不衰的兴趣，因此从事这种性质的文学描写是要冒风险的。芒迪亚格甘冒这个危险，他依仗的是他敏锐独特的观察与优美清新的笔致。请看，这样出色的景致写生不是很会令人乐读不疲吗：“眼前，嫩草、绿叶和朵朵野花在晨曦的沐浴下彩色纷呈，一派欣欣向荣、生机勃勃的景象。大地宛若被扬起的花粉撒上一层金色。绿、白两色的多花黄精随风摇曳，犹如默罕默德挥舞军旗号召他的信徒去征

服叛逆的苦行僧。它美丽的钟状花冠具有一种神秘的力量，一阵强风刮来会突然绽裂。几株海芋，身披可称为圣母的外套，头戴绿中泛黄，独具东方色彩的大风帽。花中的肉穗影影绰绰，依稀可辨，好像粉红色的菌伞，撩拨得行人春心荡漾。雄花、雌花层层交隔生长。迎春花虽稍有凋谢，但在翠绿的枝叶间依然动人，露出乳白色的花蕊。也许由于气候缘故，这里植物的生长都落后于时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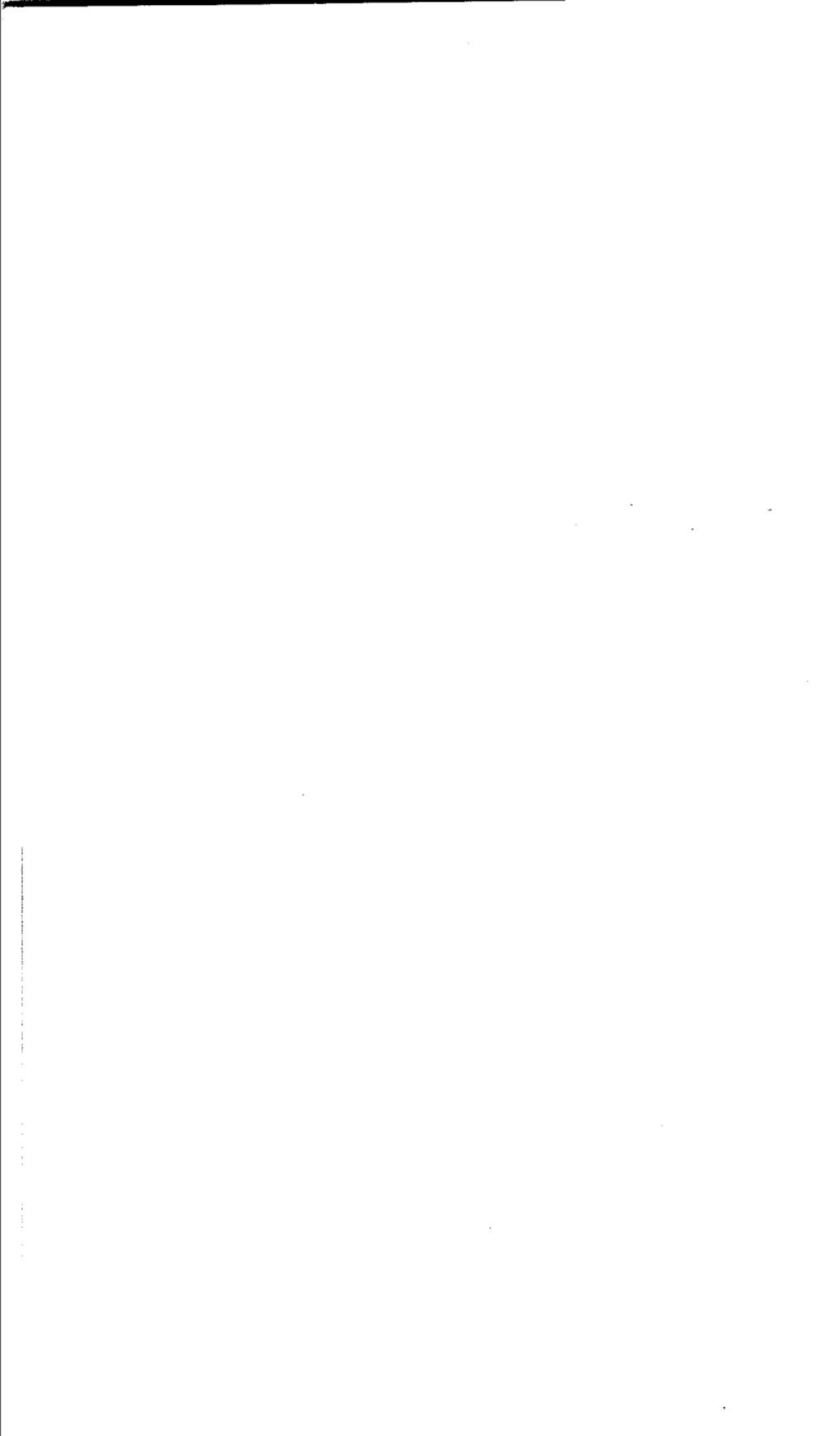
在公路上奔驰的一两个小时实际时间，对于表现女主人公的生活与性格来说无疑带有极大的局限性，芒迪亚格必须用心理时间来加以补充。在小说的实际时间里，除了女主人公的奔驰、小憩与死于车祸外，没有其他重要的“事实”；而在小说的心理时间里，女主人公的身世，家庭关系，婚姻状况以及私情的起始，通奸的过程等等的“事实”就都展露出来了。两种时间一重叠，就突出了一个中心的“事实”，那就是一个现代包法利夫人的故事。

虽然雷贝卡清晨从丈夫身边溜走前去私会情夫，与《包法利夫人》清晨的“想入非非”之举如出一辙，但芒迪亚格并没有把福楼拜这部现实主义名著中的话引在他小说的卷首，而是引用了浪漫主义作家爱伦·坡作品中一个富有奇幻色彩的情节，这多少说明了一点问题，不论作者在小说里的雄心是否就是“为喧哗的现代生活抹上一层浪漫的色彩”，但小说在事实上多少带有了一点“特别”的成份。

首先，雷贝卡的婚外私情有点特别，她的丈夫年

轻正派，有良好的职业；而她的情夫，年纪比她大了一倍还多，已经四十岁开外，头也已经秃了。她这种私情与《巴黎最后的探戈》中那个背弃自己的年轻的男友而与一个年已半百的秃顶男人放纵苟合的少女颇为相像，即使是在性开放的西方社会，也是一种不符合常规常情的两性关系。其次，雷贝卡这天早晨的外出幽会，也有些特别，她要驾驶着摩托车在高速公路上奔驰一两个小时，越过国境线才能与情夫相会，这样长途跋涉的幽会实不多见，这大概要算是文学中最费劲，最令人疲劳的一次幽会了。不论是私通的特别还是幽会的特别，对作者来说，都是涂抹在女主人公身上的一种色彩，都是用来表现女主人公那种女性性状态的一种手段。他在小说里所致力加以表现的，正是女主人公在高速公路上驾驶着摩托车狂奔的那种生命力盲动，那种对强烈的刺激性的事物的狂热追求，那种青春的近乎原始的活力释放发泄而出时的痛快，而所有这一切，都是以她那种特别的女性性状态为源泉的，都是以她那个被她比喻为强悍如“猛虎”、高深莫测如“圣人”、但实际上却淫邪而趣味病态的情夫的臣服与崇拜为潜意识背景的。雷贝卡是二十世纪的包法利夫人，她身上有十九世纪包法利夫人身上所没有的特别成份，或者至少说，芒迪亚格是二十世纪的人，他写出了福楼拜在包法利夫人身上所没有明明白白写出来的东西。但不论怎样，十九世纪的包法利夫人早上醒来的“想入非非”毕竟是轻而易举地实现了，并成为了一种习

惯；而二十世纪的包法利夫人早晨醒来的“想入非非”，费了好大的劲、跑了好长的路都还没有实现，最后竟死于非命。这大概要算是芒迪亚格对二十世纪现代人的一种讽刺。



人们往往运用语言来描述一个梦境，而一部小说如不加些“浪漫”色彩行吗？在《摩托车》一书中，不存在这个问题。作者在本书的首页就写下爱伦·坡^①的名言，坦然地表达了自己的意向：“一个暴风骤雨之夜，梅茨爱因斯坦从酣梦中苏醒，像个狂人踉踉跄跄冲下楼，匆匆跃上马背，扬鞭策马穿越迷宫般的森林。作者旋即把故事情节推向应有的高潮，直至最后发生意料中的，不可避免的灾祸。如今梅茨爱因斯坦的骏马换成了大功率的美制摩托车，大森林和匈牙利的宫殿换成德国的高速公路。如果有人以为本书的雄心之一是为喧哗的现代生活抹上一层浪漫的色彩，并对此感到诧异的话，那是一种错觉。

在皮耶尔·德·芒迪亚格的脑中，这种思想已深深地扎下了根。二十岁起，他热衷于德国浪漫派创

① 美国作家和诗人（1809—1849）生于波士顿。擅长描写生活在虚幻和不健康环境中人物的作品。

作思想，崇尚那些把强烈色情的诗歌同狂热或史诗般的现实主义相结合的作家：洛特雷阿蒙^① 和超现实主义，科莱里特^②，阿格里帕·多比涅，以及伊丽莎白一世时代的诗人。北欧某些文学思潮的强烈诱惑及南方返祖文学现象出现，也许是构成作者独特风格的源泉。皮耶尔·德·芒迪亚格的父亲是南部奥克语区人，母亲是北方诺芒底人，皮耶尔本人于 1909 年 3 月 14 日生于巴黎。

中学毕业后，他注册攻读文学学士，后改学考古学，以后又对伊特鲁立亚文化^③ 发生兴趣。他游览了欧洲各国及地中海东部地区，1934 年至 1935 年，他撰写了《白垩纪》。

第二次大战期间，他在摩纳哥避难，1943 年，《在肮脏的年代》发表了。1945 年，他回到巴黎。尽管和超现实主义的团体关系密切，但他在 1947 年拜会了安德烈·布勒东^④ 以后，才参加他们的活动。他酷爱绘画，尤其是超现实主义的作品，他发表了一些有关艺术的和其它方面的评论与文章。

1951 年，《狼的太阳》一书使他荣获文学“评论奖”。1967 年，他因《闲暇》一书荣膺“龚古尔”文学大奖。皮耶尔·德·芒迪亚格是位评论家，

① 法国超现实主义作家（1846—1870）。

② 英国诗人（1772—1834），擅长写浪漫主义诗歌。

③ 在意大利境内。

④ 法国作家（1896—1966），是超现实主义的创始人之一。

诗人和小说家，他在现代文学论坛上的影响正在不断壮大。